



香港游泳教師總會 主辦



香港拯溺總會 及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協辦

第六屆香港3000公尺水上安全長途暢泳 (2011) 參加者通知書



有關本會主辦之第六屆香港3000公尺水上安全長途暢泳(2011)，閣下報名參加已被大會接納。敬希於5月1日準時早上10時攜同本函及身份證明文件或附有照片的有效學生證明文件，到淺水灣泳灘東面近香港拯溺總會之大會召集處核對身份及報到。

請注意下列事項：

1. 參加者須於上午十時親自到淺水灣大會召集處報到，召集處分為個人組別和團體組別登記。不得延誤，否則作棄權論。(場地位置請參閱附圖)
2. 參加者只要能證明個人有效身份證明的文件或附有照片的有效學生證明文件，核對身份便可以。倘若參加者未能出示相關證明文件，如遇上任何意外，主辦機構及其合辦機構，無須負責任和承擔有關意外及所造成的有關風險。
3. 出發時間：上午十一時正。
4. 參加者須在2小時內完成3000公尺或1000公尺距離，逾時將由大會船隻送回岸邊。
5. 參加者必須服從大會指示及按大會的安排，分組出發，否則大會有權取消資格。
6. 報名一經核實，不得換人，此外各參與造型團體成員須為參加暢泳者，並須將造型保留至頒獎典禮完成才計算分數。
7. 所有參加者一經報到後，必須參加者本人游泳，別人不能替代，否則取消資格。
8. **領取紀念品安排：**
 - 甲、凡游畢全程及沒有違反大會規則參加者，可於終點處攜同手帶向工作人員換取紀念品及證書(只限活動當日領取)。
 - 乙、當日凡已登記及報到的棄權參加者，須交還膠號碼手帶、泳帽和大會供應之浮物，否則不能領取紀念品。鑑於活動進行緊湊關係，棄權參加者當日不能直接領取紀念品。請憑收據於五月七日後的兩星期內，預約時間到香港游泳教師總會辦事處領取紀念品(辦事處電話：2147-0611)，逾期作放棄論。
 - 丙、凡棄權參加者須憑收據於五月七日後的兩星期內，預約時間到香港游泳教師總會辦事處領取紀念品，逾期作放棄論。
9. 參加者必須全程配戴大會供應之參加者編號手帶1條、分顏色距離泳帽及浮物進行暢泳。(3000公尺距離須領取紫色紅色編號手帶和金黃色泳帽；1000公尺距離須領取藍色編號手帶和銀灰色泳帽。)
10. 參加者必須從香港拯溺總會訓練總部對出堤壩出發和登岸，沿途須繞經所有指定浮泡到達終點，在轉折點領取手帶(3000公尺距離須領取兩條橙色手帶)；(1000公尺距離須領取一條綠色手帶)，到達終點後必須將大會之手帶交回終點處工作人員，(3000公尺距離須手上戴有三條手帶)；(1000公尺距離須手上戴有兩條手帶)才算游畢全程。(路線圖請參閱附圖)
11. 是項活動並非競賽，目的在標榜水上安全。
12. 大會提供親友等候區域，各人須自行處理攜來衣物，如有遺失，大會概不負責。
13. 請尊重場地清潔的設施，不可自行搭建帳篷和毀壞樹木，並遵守泳灘規例。
14. 參加者於暢泳途中如遇上困難，應即向大會之船隻求援。亦可在中途隨意終止暢泳，但必須登上大會之船隻及向大會報告。
15. 終點上水處為香港拯溺總會訓練總部對出堤壩，請各參加者上岸時小心滑倒，避免造成不必要之損傷。

16. 大會工作人員將在參加者手臂上寫上編號，報到前請勿塗上防曬太陽油。
17. 大會有權因應當日情況而作出任何更改或調動。
18. 取消活動之情況：
- i) 如在活動當日上午七時天文台已發出黃色或以上暴雨警告或颱風訊號；
 - ii) 如在活動開展後天文台才發出雷暴警告，大會將視乎當時情況而決定取消與否；
 - iii) 如遇突發事件（如懷疑發現鯊魚或紅潮等），大會將視乎情況而作決定取消與否。

19. 暢泳前領取大會供應物資：

暢泳前領取大會供應物資位置	召集處 (沙灘上)	3000公尺	1000公尺
膠泳帽顏色	派發	橙金色1頂	銀灰色1頂
參加者編號手帶顏色	派發	粉紫紅色1條	藍色1條
三角浮板連安全扣索繩帶	派發	1塊	1塊

20. 暢泳途中在浮泡轉折點領取大會供應物資：全程需配戴大會供應的物資：

暢泳距離轉折點	3000公尺(轉折點兩個)	1000公尺(轉折點一個)
轉折點位置(路線圖請參閱附圖)	分別是南灣海灘一個和西面御苑一個	只有中灣海灘一個
轉折點手帶數量和顏色	總共兩條，每一個轉折點各派一條，合共兩條橙色手帶	只有綠色手帶1條
領取轉折點手帶的地方	轉折點旁的獨木舟舟員派發	轉折點旁的獨木舟舟員派發

21. 暢泳後上岸交還大會供應物資：大會送贈參加者的膠泳帽和三角浮板連安全扣索繩帶除外

暢泳距離	3000公尺	1000公尺
交還大會供應物資	上水及紀念品登記處	上水及紀念品登記處
參加者編號手帶	交還	交還
轉折點手帶	交還兩條	交還一條

22. 上岸後交還手帶予「上水及紀錄登記處」後，往紀念品派發處按指示領取紀念品乙份。

